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
投標標價清單

採購名稱：MSI AI 筆記型電腦 2 台

採購案案號：iis-115-i-042

本清單應依下列規定填寫：

一、由投標廠商填寫後投標。其中項目、標的名稱、規格及數量各欄得由招標機關先行填寫供廠商投標。本清單可由廠商自行影印加頁填寫。

二、本清單所標示之總價，應包括招標文件所規定之所有應由廠商得標後辦理之履約事項之價金，不論該等事項是否已於本清單明確標示。

三、有下列情形者，應分項填寫本清單：(1)招標文件規定之主要部分；(2)招標文件規定應分項標示價格之項目；(3)訂定底價確有困難而不訂底價之特殊或複雜案件；(4)以最有利標決標；(5)分包；(6)分批付款；(7)分批供應；(8)維修用零配件；(9)維護修理費用；(10)不含於總標價內之機關保留選購權項目(註明不含於總標價內)；(11)不含於總標價內之廠商建議選購項目(註明不含於總標價內)。

四、投標標的**產地**(敘明國家或地區)：

五、續前項，屬進口者，其出口國家或地區：

六、標價條件：依招標文件之規定。

七、**契約價金受款人名稱：**

八、**契約價金受款人地址：**

請廠商在此處↑蓋大小章

項目	標的名稱、規格及型號	數量	**總價(單位：元)**	備註
1	**MSI AI 筆記型電腦**	**2 台**	此區請寫阿拉伯數字	(詳標的規格書)

總價：(以下金額請以正體中文填寫) 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

新臺幣	億	仟萬	佰萬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標價超過預算金額者為不合格標，不予減價機會。

※投標文件所載總標價之文字與號碼(阿拉伯數字)不符時，以文字為準。如以文字為數次表示之總標價不一致時，以最低額為準。

以下減價欄位僅供開標時於現場填寫，預先填寫者無效。

優先減價為新臺幣：

第一次比減價為新臺幣：

第二次比減價為新臺幣：

第三次比減價為新臺幣：